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组建于2016年8月，现设有四个巡察组、办公室，行政编制3个，实有在职人员12人。

1. 主要职能职责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主要承担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职能职责，向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对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查督办；配合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健全与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财政、信访等部门的联系机制，负责与其沟通衔接；办理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04.60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26.20万元减少9.55%；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04.60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26.20万元增长减少9.55%。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144.6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1.84万元，公用支出32.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8万元。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专项资金60万元（明细项目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204.60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226.20万元减少9.55%；2019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204.60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226.20万元减少9.55%。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54.6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1.603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4.13万元,占78.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58万元，占10.77%；卫生健康支出5.96万元，占4.12%；住房保障支出8.93万元，占6.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年预算数为114.13万元，主要用于：区委巡察办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5.58万元，主要用于：区委巡察办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5.96万元，主要用于：区委巡察办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8.93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4.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1.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32.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8万元，主要是独生子女费。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94万元，较2018年部门预算收入3.00万元减少68.67%。其中：2019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94万元，安排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2018年预算下降68.67%。

2019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0元。

2019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2019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2.68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20万元，下降0.6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无车辆。无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19年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巡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巡察机关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支出预算表 | | | | |
|  | |  |  |  | | 单位:元 |
| 项目 | | | | | | 金额 |
| 科目编码 | | | | |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
| 类 | 款 | | 项 | |
|  |  | |  | | 合计 | 600,000 |
|  |  | |  | | 区委巡察办 | 600,000 |
| 201 | 11 | | 02 | | 巡察机构示范点建设 | 50,000 |
| 201 | 11 | | 02 | | 巡察专项 | 550,000 |